

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作，科学决策，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2 年是公司上市后的第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在国家不断出台利好医药行业的政策支持下，公司不断加大改革步伐，以市场为导向，坚持“以销定产，以产定采，以产促销”的生产组织原则，继续贯彻“管理规范、市场国际化、经营规模化、制剂一体化”的发展战略，全力以赴抓市场、千方百计降成本、想方设法增品种，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原料药产品方面，公司主产品布洛芬、右旋布洛芬产销保持稳定，制剂产品方面，布洛芬颗粒剂和片剂通过了一致性评价，为后续公司参加国家集中带量采购带来了机遇。

1、业绩完成情况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 514,911,768.91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4.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5,723,912.42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35%。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工艺优化、生产精细化管理、供产销无缝衔接和数字化智能化改造等工作，降本增效，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依托自有原料药，积极推进“原料药+制剂”一体化工作，布洛芬片剂（0.1g 和 0.2g）、布洛芬颗粒剂（0.2g）已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托拉塞米片（5mg、10mg、20mg）已完成 BE 备案，积极推进布洛芬缓释胶囊、布洛芬混悬液、米力农注射剂和托拉塞米注射剂等项目；完成 12 个 DMF 文件的提交和 1 个 DMF 文件的编制工作；公司连续两年入选“中国医药 CDMO 企业 20 强”，报告期内多个 CDMO 项目完成合同签订，进展顺利；“一种多库酯钙的工业制备方法”已提交专利申请，申请

公开号为 CN114736144A；“一种布洛芬 L-赖氨酸盐的制备方法”已提交专利申请，申请公开号为 CN115850056A；同时，专利“一种地西他滨中间体 α -取代脱氧核糖的合成方法”于 2022.12.27 获得授权，授权公告号为 CN110054654B，专利号：ZL201910446807.0。

2、安全环保工作情况

2022 年继续加强安全环保管理工作，通过加强安全环保培训教育、强化事故应急预案演练、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等工作，确保公司的稳定经营；积极推进项目安全预评价、环境影响报告以及审核工作，顺利取得了项目相关许可，确保公司的持续发展；监控中心投入使用，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安全管控整体效能。

二、2022 年董事会日常履职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2 年度，董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结合公司经营实际，共召开 8 次董事会，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各次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1	2022 年 01 月 07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3.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4.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5.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22年04月27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 《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2年04月28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4	2022年05月30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	2022年08月29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	2022年10月25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022年三季度报告》； 2.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2022年12月12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2.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	2022年12月30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用于投资高端医药制剂国际化项目的议案》； 2.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建设武汉亨迪原料药和制剂产品研发项目的议案》； 3.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2022年度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2年，董事会勤勉尽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全年董事会共提议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召开方式
1	2022年1月24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现场和通讯
2	2022年6月14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1. 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 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审议通过《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 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现场和通讯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2年度，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等会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依法依规出具独立意见，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充分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的意见和建议。

（四）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4个委员会，分别是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本着

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良好支持。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1	2022年01月04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2022年04月22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1. 《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2022年04月22日	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22年05月26日	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1.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五）信息披露管理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相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披露，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2年董事会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通过召开投资者交流会、“互动易”问答、股东热线、邮件等方式积极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给予投资者以耐心的解答，帮助其全面了解公司最新生产经营情况。

三、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展望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持“科学企业，健康人生”经营理念，坚持原料药为主，配套制剂为辅，努力建设成为重要的解热镇痛类原料药、特色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基地，实现原料药与制剂协同发展、进一步探索 CDMO 的业务布局，全力推进三大基地建设：

（一）将紧紧围绕布洛芬、右旋布洛芬等系列产品，打造全球解热镇痛药制造基地。稳妥推进 5000 吨/年的布洛芬和 200 吨/年布洛芬赖氨酸盐等项目建设和老装置的升级改造，稳固布洛芬系列产品全球竞争力。

（二）谋划、打造中国“特色原料药制造基地”。围绕心血管类、抗肿瘤类和抗胆碱类药物，继续完善公司产品体系，加快推进年产 10 吨/年醋酸阿比特龙、2 吨/年甲磺酸伊马替尼、500 吨/年多库酯钠等项目建设，将亨迪药业打造成全国先进的特色原料药制造基地。

（三）打造湖北省“固体制剂区域性生产基地”。公司还将利用“原料药+制剂”的产业链优势，加快推进布洛芬缓释胶囊、布洛芬混悬液、托拉塞米片、托拉塞米注射剂、米力农注射剂等一系列制剂品种的一致性评价工作，完善制剂品种结构和布局，同时积极推进“高端医药制剂国际化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固体制剂生产能力。

（四）加快建设武汉亨迪原料药和制剂产品研发项目，争取早日投入使用，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和 CDMO 服务的综合实力和服务水平。

2023 年，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规划要求，抓住行业发展机遇，不断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完成各项工作目标，保持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